北京爱奇艺科技有限公司与杭州飞益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吕云峰等不 正当竞争纠纷一审民事****

审 理 法 院:上海市****

吴 号:(2017)沪****民初18960号

裁 判 日 期:2018.08****

案 由:民事/知识产权与竞争纠纷/不正当竞争纠纷

爱奇艺公司向本院提出诉讼请求,要求判令飞益公司、吕云峰、胡雄敏: 1. 立即停止不正当竞争行为、立即停止侵害爱奇艺公司合法权益、立即停止针对爱奇艺网站(iqiyi.com)视频内容的刷量行为; 2. 连带赔偿经济损失500万元; 3. 在《法制日报》中缝以外版面刊登声明,消除影响(声明内容应经法院事先审核)。审理中,爱奇艺公司确认三被告已停止涉案不正当竞争行为,申请撤回第1项停止侵权的诉讼请求。

事实和理由:爱奇艺公司系爱奇艺网站的经营者,爱奇艺网站是中国最知名的网络视频平台之一,享有良好声誉。爱奇艺公司的计算机系统实时统计爱奇艺网站的视频访问数据,包含访问次数、访问者IP地址、访问时长等,通过对数据的分析,爱奇艺公司可以准确判断不同视频的受欢迎程度、不同区域访问者的观看爱好、观看时间段,据此制定视频采购及推荐、广告合作、服务器布局等重要经营决策,而且视频供应商、广告合作商,也需要根据上述数据确定与爱奇艺公司的合作策略,因此,视频访问数据对于爱奇艺公司及相关公司至关重要,是视频行业健康有序发展的基石。

飞益公司专门提供针对爱奇艺网站、优酷土豆网站、腾讯视频网站等视频网站的刷量服务;吕云峰系飞益公司股东及法定代表人,使用个人的QQ账号、淘宝账户对外招揽视频刷量业务,通过个人支付宝账户收取报酬;胡雄敏系飞益公司股东及监事,申请注册域名供飞益公司解析网站使用,申请注册域名用于刷量服务,使用个人手机、微信对外招揽视频刷量业务;三被告分工合作,通过多个域名,不断更换访问IP地址等方式,连续访问爱奇艺网站视频,在短时间内迅速提高视频访问量,构成共同侵权。仅2017年2月1日至同年6月1日,被告仅通过包含meijujia字段的访问地址,就在爱奇艺网站制造了9.5亿余次的虚假访问,按照被告每万次15元的刷量收费标准,非法获益已达135万元,考虑到被告自认自2016年10月开始实施涉案侵权行为,且通过多个域名实施侵权行为,实际非法收益远超500万元。三被告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自1993年12月1日起施行,以下简称反不正当竞争法)第二条、《网络交易管理办法》第十九条、《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第二十七条规定,已经严重损害了爱奇艺公司的合法权益,破坏了视频行业的公平竞争秩序。

辩方观点

飞益公司、吕云峰、胡雄敏共同辩称: 1. 吕云峰、胡雄敏系飞益公司股东、员工,为了飞益公司业务,实施爱奇艺公司指控的视频刷量行为,属于履行职务,应由飞益公司对外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并且反不正当竞争法调整的主体限于市场经营者,吕云峰、胡雄敏不属于经营者,故吕云峰、胡雄敏非本案适格被

告。2. 爱奇艺公司运营视频网站,收入来源于广告费、会员费,飞益公司接受委托,通过技术手段提升视频点击量,增加视频知名度,以此牟利。两者的经营范围、盈利模式均不相同,不具有竞争关系,并且反不正当竞争法明确列举了各类不正当竞争行为,涉案的刷量行为未在禁止之列,故飞益公司的刷量行为不构成不正当竞争。3. 若法院认定飞益公司实施刷量行为构成不正当竞争,爱奇艺公司关于三被告短时间制造了9. 5亿余次的虚假访问,非法获益畸高的主张,与事实不符,由于技术原因,70%以上的刷量数据会被爱奇艺公司屏蔽,屏蔽的数据不会对爱奇艺公司造成损害,而且飞益公司尚需支出服务器、流量、人工等运营成本,实际获利有限:根据视频网站的运营模式,视频访问量越高网站能获取越高的广告收入,亦可冲抵爱奇艺公司的损失;故爱奇艺公司主张的经济损失明显畸高。4. 并非不正当竞争行为实施者都需要承担消除影响的法律责任,只有损害经营者商业信誉才需要承担此民事责任,飞益公司并非公开实施刷量,且刷量数占爱奇艺网站总点击数比例极低,相关公众不会知悉,相反会提升爱奇艺网站浏览量、知名度及广告费,对爱奇艺公司产生良性影响,不会损害爱奇艺公司商誉,故飞益公司无需承担消除影响的民事责任。

本院査明

当事人围绕诉讼请求提交了证据,本院组织当事人进行了证据交换和质证。对当事人无异议的证据,本院予以确认并在卷佐证。

对有争议的证据和事实,本院认定如下:

- 1. 爱奇艺公司提供了(2017)沪徐证经字第6779号公证书,欲证明爱奇艺网站统计数据显示《小林徽因》《二龙湖浩哥之今生是兄弟》分别出现过访问数量急剧升高后恢复平稳的反常情形,《小林徽因》的访问来源于meijujia.cn/js/idodo.php、styyc.cn,以及2017年2月1日至6月1日期间访问来源中包含meijujia字段的日志约9.5亿余条。三被告认为,该保全证据公证在爱奇艺公司的计算机进行,数据掌控于爱奇艺公司,不认可上述信息的真实性。本院认为,网络访问数据不仅储存于爱奇艺公司掌控的计算机系统中,三被告作为访问者亦可提供网络访问数据以供核对,经本院释明后,三被告在审理期间仍未就此提供相应反证,应承担不利的法律后果,对其异议本院不予采纳,本院认可该证据的真实性,对于该证据与本案的关联程度、证明目的以及证明力,将在本院认为部分予以阐述。
- 2. 三被告提供了支付宝信息打印件、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的账单,欲证明飞益公司在2017年2月至6月期间支出服务器、流量成本合计41万余元。爱奇艺公司对上述证据的真实性、关联性均不予认可。本院认为,三被告提供的支付宝信息打印件系电子数据的复制件,应提供原始存储介质以供核查数据是否真实、完整、未经删改,并且上述证据均缺乏他证印证相应钱款系飞益公司支付与涉案纠纷相关的服务器、流量成本,故本院认同爱奇艺公司的质证意见,对上述证据不予采信。
- 3. 三被告提供了两份聊天记录打印件,欲证明飞益公司刷量过程中往往存在掉量情况,需要为客户免费补刷,爱奇艺公司主张的9亿多次访问量可能包含了大量屏蔽、补刷的数量,据此主张经济损失不合理。爱奇艺公司对上述证据的真实性、关联性均不予认可。本院就电子数据的认证规则已作论述,在三被告不提供原始存储介质以及证明聊天当事人身份证据的情况下,对该证据不予采信。

根据当事人陈述和经审查确认的证据,本院认定事实如下:

一、爱奇艺公司、爱奇艺网站的基本情况

爱奇艺公司于2007年3月27日注册成立,注册资本3,000万元,经营范围为第二类互联网视听节目服务中的第三项、文艺、娱乐、科技、财经、体育、教育等专业类视听节目的制作(不含采访)、播出服务、第四项、网络剧(片)的制作、播出服务、第五项、电影、电视剧、动画片类视听节目的汇集、播出服务、第六项、文艺、娱乐、科技、财经、体育、教育等专业类视听节目的汇集、播出服务(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许可证有效期至2018年10月23日);利用信息网络经营音乐娱乐产品、从事网络文化产品的展览、比赛活动艺术品、演出剧(节)目、动漫产品、游戏产品(含网络游戏虚拟货币发行)(文化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18年7月6日)等。

爱奇艺公司主办的爱奇艺网站,首页网址为www.iqiyi.com,主要提供视频播放服务、广告推广服务等。

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颁布的许可证号为XXXXXXX的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许可证载明如下信息: 开办单位为爱奇艺公司; 有效期限为2015年10月23日至2018年10月23日; 业务名称为互联网视听节目服务, 网站域名为www.iqiyi.com, 传输网络为国际互联网; 业务名称为移动互联网视听节目服务, 业务方式为手机wap网站(iqiyi.com), 传输网络为移动互联网。

二、爱奇艺网站的运营情况

爱奇艺公司获得著作权人的授权许可,在运营的爱奇艺网站中提供数量众多的视频作品,爱奇艺公司按照视频访问量向著作权人支付许可使用费是其获取授权许可的方式之一,此种模式往往约定著作权人不得恶意实施增加访问量的不正当竞争行为,并对有效点播进行了界定。普通用户观看爱奇艺网站提供的视频时,需观看贴片广告后方可观看视频内容。

《小林徽因》的出品方为福州菲影影业有限公司、福建伊视影业有限公司,上述两公司将《小林徽因》于2016年9月18日至2026年9月17日的独家信息网络传播权及转授权,授予北京嘎纳影业有限公司。北京嘎纳影业有限公司于2016年11月16日出具授权书,将《小林徽因》非独家的信息网络传播权、广告经营权及收益权授予爱奇艺公司,授权平台为爱奇艺公司及关联公司运营的网站(iqiyi.com、pps. tv、ppstream.com)及其下级各子域名与软硬件客户端平台、互联网电视集成播控平台及自有的互联网电视客户端等,分成单价为1.5元/有效付费点播量,授权期限为自上线之日起两年,付费期限为自上线之日起三个月。

《思美人》的出品方为北京青春你好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北京完美影视传媒有限责任公司、湖南小伙伴影视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北京联合映像传媒有限公司、爱奇艺公司,除爱奇艺公司,其余出品方分别于2016年8月出具版权声明,确认仅享有署名权,著作权归属北京青春你好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经北京青春你好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以及相关公司授权,爱奇艺公司通过支付固定剧集版权费的方式于2015年11月30日获得《思美人》自上线之日起10年的独家信息网络传播权。

《致命宿醉》的出品方为禾谷影业(深圳)有限公司、深圳鼎海文化创意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禾 美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深圳市谷原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上述出品方于2017年1月出具授权书,确认深圳市 禾美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拥有独家信息网络传播权及转授权,授权期限为5年。深圳市禾美文化传播有限公 司与爱奇艺公司于2017年3月签订视频合作协议,将《致命宿醉》独家全平台公开播映权及公开传播权、 独家广告经营权收益权、独家单独进行维权的权利,以及上述权利的转授权授予爱奇艺公司,约定分成单价为2元/有效付费点播量,授权期限为自上线之日起两年,付费期限为自上线之日起六个月;深圳市禾美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保证在签署、履行本协议过程中不会从事包括但不限于通过刷流量等方式恶意增加点击量及分账收入的不正当竞争行为;所有对《致命宿醉》的有效付费点播均应来自对此真正感兴趣的用户,程序点击、非真实播放等播放方式均会导致无效点播产生,即使产生收益,爱奇艺公司有权拒绝予以分成,程序点击,指通过任何程序或脚本模拟用户的检索、点击,包括但不限于自动浏览、代理服务器IP点击、假IP点击、自动刷新等数据控制手段;非真实播放,指暂停、快进、拖拽进度条均无法实现真实播放。

三、三被告的基本情况

飞益公司于2014年12月30日注册成立,注册资本100万元,经营范围为手机软件开发、计算机信息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自动化控制系统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等。吕云峰认缴出资51万元,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系法定代表人,胡雄敏认缴出资49万元,担任监事。

2017年5月27日,ICP/IP地址/域名信息备案管理系统显示www.losery.com网站的主办单位系胡雄敏, 审核通过时间为2014年3月7日。

胡雄敏申请注册了qchzx.cn、jxqfu.cn、dzhss.cn、styyc.cn、icfsw.cn、xv580.cn、J1360.cn等域名。

四、爱奇艺公司指控的不正当竞争行为

(一)三被告运营网站与涉案纠纷有关的信息

通过迅雷软件下载http: //meijujia.cn/js/idodo.php获得idodo.php文件,下载http: //www.loser y.com/zsfwap.php获得zsfwap.php文件。idodo.php文件包含如下7段信息: http: //j1360.cn/js/my.php?tt=http%3A%2F%2Fm.iqiyi.com%2Fw_19ru2487x1.html&vid=208788、http: //qchzx.cn/js/my.php?tt=http%3A%2F%2Fm.iqiyi.com%2Fv_19rr7c451g.html&vid=209343、http: //jxqfu.cn/js/my.php?tt=http%3A%2F%2Fm.iqiyi.com%2Fv_19rr7ci7u0.html&vid=209346、http: //dzhss.cn/js/my.php?tt=http%3A%2F%2Fm.iqiyi.com%2Fv_19rr7a2p28.html&vid=209328、http: //styyc.cn/js/my.php?tt=http%3A%2F%2Fm.iqiyi.com%2Fv_19rr7ewq8k.html&vid=210193、http: //icfsw.cn/js/my.php?tt=http%3A%2F%2Fm.iqiyi.com%2Fv_19rr7c2p1w.html&vid=209344、http: //xv580.cn/js/my.php?tt=http%3A%2F%2Fm.iqiyi.com%2Fv_19rr7c2p1w.html&vid=209344、http: //xv580.cn/js/my.php?tt=http%3A%2F%2Fm.iqiyi.com%2Fv_19rraz0vu4.html&vid=207102。

审理中,双方当事人确认idodo.php文件系用于批量执行访问行为的文件,上述7段信息分别指向于爱奇艺网站的《想去三亚吗?》、《思美人》第1集、第7集、第8集、第10集、第15集、第42集等7部视频。 三被告确认XXXXXXXXX的QQ号码系吕云峰申请注册,XXXXXXXXXXXX的手机号码登记于胡雄敏名下。

(二) 爱奇艺公司的委托代理人与三被告及相关人员沟通通过技术手段增加视频点击量的信息

爱奇艺公司的委托代理人(昵称为小马哥)与号码为XXXXXXXXXX(昵称为老高兴)的QQ用户沟通,主要包含如下信息:2017年5月27日,"小马哥:想做个视频推广可以吧""老高兴:可以的哦"……"小马哥:先刷个50w""老高兴:可以的"……"老高兴:你拍一下,然后把视频链接给我,我让同事给你对接"……"老高兴:……这个拍37件,740元"。2017年6月2日,老高兴在沟通过程中发送网页截屏,显示2017年6月2日14时许,《二龙湖浩哥之今生是兄弟》的已刷值为500,548,101%。"小马哥:收到!我再观察几天,会否掉量""老高兴:可能还会掉量,但是系统会自动补上去的,就是会再刷的,掉了就会一直刷的,系统会自动检测的""小马哥:老板比较忙,理解的""老高兴:我不是老板呢,我也是一个小兵"。

爱奇艺公司的委托代理人(QQ昵称为小马哥)与老高兴推荐的号码为XXXXXXXX(备注为同事介绍)的QQ 用户沟通,该用户历史签名中显示2017年1月3日有"视频播放量刷优化点击率数据播放次数评论高效推广 "信息。双方沟通主要包含如下信息: 2017年5月27日, "同事介绍: 您好,我是刷爱奇艺视频的,刷50 万吗? 你视屏链接发我下, 我给您安排刷, 下单的话, 你用这个链接下好了……拍37件, 刚好740元, 给 您优惠10元" ····· "小马哥: http://www.iqiyi.com/v19rrnztgm0.html?list=19rrkbuubm" "小马哥: 我想在5月31日这天二龙湖浩哥刷50万,可以吧"……"小马哥:到时我怎么验货""同事介绍:验货的 话,你视屏下面播放量会有显示的""小马哥:我不知道你哪个点开始操作的啊""同事介绍:那我刷好 以后,给你截图吧""小马哥:刷的前后都给我一个截屏吧",同事介绍在上述沟通过程中发送了网页截 屏,显示《二龙湖浩哥之今生是兄弟》当时播放量为6,624万,同事介绍在上述沟通过程中发送的是淘宝 网商品链接,淘宝网卖家真实姓名为吕云峰,爱奇艺公司的委托代理人通过支付宝支付了740元。2017年5 月31日, "小马哥: 进展如何" "同事介绍: 昨天晚上12点开始跑的……现在刷了12万了" "小马哥: 慢 速,一天可以刷多少""同事介绍:爱奇艺这个视频速度改不了,刷爱奇艺的方法特殊,跟别的不一样, 速度不能调节""小马哥:都是用各种域名ip访问咯,爱奇艺有反刷量系统,你们这个方法能过关吗"" 同事介绍:这是技术上的问题,技术这么说的,具体的我也不知道,我们刷了这么久了,都没有客户反馈 掉量""小马哥:我看了下,刷爱奇艺你们报价最高""同事介绍:别人家都刷不了,而且刷的话他们不 保证量,过2、3天就会掉光……我们不会掉量,你刷完以后就会知道了,竞争这么激烈没两把刷子做不了 这么久的",同事介绍在沟通过程中分别发送网页截屏,显示2017年5月31日15时许,《二龙湖浩哥之今 生是兄弟》的初始值为66,327,058, 己刷值为121,241,25%, 目标值为50万。2017年6月1日, 己刷值为308 , 486, 62%。

 加下客服qq, 微信哈""美妙生活:看来你是老大啊""一页书:我是负责技术的,对接客户一般是客服处理的"。

爱奇艺公司的委托代理人(昵称为美妙生活)与一页书推荐的微信昵称为爱琴海的用户沟通,包含如下信息:2017年5月31日,"美妙生活:飞益推广客服?""爱琴海:是的""美妙生活:爱奇艺和腾讯可以刷吧""爱琴海:可以"。6月1日,"美妙生活:爱奇艺报价多少啊""爱琴海:卖15一万,量大可以少""美妙生活:超级武神之龙行天下,刷十万",当日美妙生活通过微信支付爱琴海150元,爱琴海在沟通过程中发送网页截屏,显示《超级武神之龙行天下》的初始值为3,178,236,已刷值为101,253,102%,目标值为10万,开始时间为2017年6月1日11时58分,结束时间为同日17时36分。

审理中,三被告称微信昵称为爱琴海的员工通过微信收取的款项转交给胡雄敏,该款项以及吕云峰通过支付宝收取的款项均未汇入飞益公司账户,直接用于支付服务器、流量和员工工资,剩余部分作为股东分红。

(三) 爱奇艺网站运营数据中与涉案纠纷相关的信息

登陆爱奇艺公司的统一登录平台,在运营数据的剧集统计中搜索《小林徽因》2017年3月1日至同年5月31日的数据,显示视频播放趋势中的播放W数据(指视频包含广告被打开的次数)出现较大波动,2017年3月28日至4月5日分别为9,184、211,202、16,712、193,327、12,572、333、37,831、324、1,553。

搜索《二龙湖浩哥之今生是兄弟》2017年3月1日至同年5月31日的数据,显示视频播放趋势中的播放VV数据出现较大波动,2017年5月23日至5月31日分别为18,541、17,919、18,008、19,200、20,603、24,678、25,273、25,299、97,217。

使用Xshe115计算机软件登陆IP地址为10.153.104.79的服务器,登陆界面显示爱奇艺公司的权利宣示内容。在服务器数据中查询2017年2月1日至同年6月1日,访问爱奇艺网站的前链地址包含"mei ju ji a"字段的数据信息,查询结果包含访问者IP地址、访问时间、播放视频ID、前链地址、访问工具、使用设备等,显示访问次数为9.5亿余次。查询服务器数据中2017年3月15日至4月20日间,访问《小林徽因》的前链地址包含"mei ju ji a"字段的数据信息,查询结果中前链地址包含"http://mei ju ji a.cn/js/idodo.php"等信息。查询服务器数据中2017年5月31日访问《二龙湖浩哥之今生是兄弟》的前链地址包含"mei ju ji a"或"cn/js/my.php"字段的数据信息,显示有299,370条结果,查询结果中前链地址包含"http://st yyc.cn/js/my.php"或"http://icfsw.cn/js/my.php"等信息。

审理中,爱奇艺公司确认9.5亿余次的访问数据系原始数据,尚未剔除被甄别的虚假访问数据。

五、与本案有关的其他情况

审理中,爱奇艺公司确认三被告于2017年9月13日停止了通过技术手段增加爱奇艺网站视频访问量的 行为,申请撤回停止侵权的诉讼请求,本院经审查于2018年4月20日裁定予以准许。

三被告称自2016年10月开始实施通过技术手段增加爱奇艺网站视频访问量的行为,委托方与其通过信息网络联系,未提供身份信息。爱奇艺公司称即使查实委托方系相关视频合作协议相对方,亦不向委托方主张违约之责。

本院认为

本院认为,鉴于爱奇艺公司确认三被告通过技术手段增加爱奇艺网站视频访问量的行为已于2017年9月13日停止,则涉案纠纷应适用自1993年12月1日起施行的反不正当竞争法予以评判。

依据双方当事人的诉辩意见,本案存在如下争议焦点:一、爱奇艺公司指控三被告通过技术手段增加 爱奇艺网站视频访问量的行为是否构成不正当竞争;二、若本院认定构成不正当竞争,三被告应承担的民 事责任。

关于焦点一,反不正当竞争法第二条规定,经营者在市场交易中,应当遵循自愿、平等、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遵守公认的商业道德。本法所称的不正当竞争,是指经营者违反本法规定,损害其他经营者的合法权益,扰乱社会经济秩序的行为。本法所称的经营者,是指从事商品经营或者营利性服务(以下所称商品包括服务)的法人、其他经济组织和个人。

三被告主张反不正当竞争法明确列举了各类不正当竞争行为,通过技术手段增加视频访问量的行为未在禁止之列,故不受该法规制。本院认为,爱奇艺公司指控的涉案行为确实不在反不正当竞争法列明的不正当竞争行为中,但是不正当竞争行为的现实情形纷繁多样,反不正当竞争法只对修法时显现的具有稳定性的不正当竞争行为作出了明确规定,而对于未显现的以及其他阶段性的非类型化不正当竞争行为,人民法院可以依据该法第二条予以认定。最高人民法院指导案例45号的裁判要点指出违反诚实信用原则和公认商业道德,妨碍其他经营者正当经营并损害其合法权益,可以依照反不正当竞争法第二条的原则性规定认定为不正当竞争,上述审判原则本案应予参照,故三被告上述意见本院不予采纳。

反不正当竞争法第二条作为原则性条款,受其规制的行为应当符合如下条件: 1. 属于经营者实施的市场竞争行为。2. 违反市场经济竞争原则而具有不正当性。3. 损害了其他经营者合法权益。

(一)三被告作为经营者,通过技术手段增加视频点击量的涉案行为属于市场竞争行为

三被告主张吕云峰、胡雄敏系履行职务,应由飞益公司对外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即使法院认定非履行职务,吕云峰、胡雄敏亦非市场经营者,不属于反不正当竞争法调整的主体;爱奇艺公司运营视频网站,通过广告费、会员费获取收益,飞益公司通过技术手段增加视频访问量获取委托方的报酬,两者经营范围、盈利模式均不相同,不具有竞争关系,亦不受反不正当竞争法规制。本院认为,首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总则》第六十二条规定,法定代表人因执行职务造成他人损害的,由法人承担民事责任。《中华人民共和国侵权责任法》第三十四条规定,用人单位的工作人员因执行工作任务造成他人损害的,由用人单位承担侵权责任。上述法律规定职务侵权行为人免责的前提是行为人系执行职务,为法人利益而为。根据本院查明的事实,飞益公司主要负责运营网站,宣传推广通过技术手段增加视频访问量的业务,吕云峰以个人名义开设淘宝店铺,虚设商品并通过个人支付宝收取交易款项,胡雄敏申请注册域名以供实施涉案行为、提供技术支持、收取交易款项,并且吕云峰、胡雄敏收取的交易款项均自行处置,未交由飞益公司支配,吕云峰、胡雄敏上述行为与飞益公司利益具有独立性,并非为飞益公司利益实施的职务行为,而是分工合作,共同实施通过技术手段增加爱奇艺网站的访问数据,应认定吕云峰、胡雄敏为市场经营者。其次,从反不正当竞争法第二条的文义来看,规范的是市场经营活动中的不正当竞争行为,关注竞争行为是否扰乱市场经济秩序获得不当利益以及是否损害其他经营者的合法权益,并未限定于同业竞争关系,所以不论是自然人的吕云峰、胡雄敏,还是经营范围、盈利模式与爱奇艺公司不相同的飞益公司,只要在与爱奇

艺公司相关的市场经营活动中获取竞争优势或破坏爱奇艺公司的竞争优势就应认定为实施了竞争行为,从而受反不正当竞争法规制。综上,三被告上述主张本院均不予采纳。

本案中,三被告接受委托人委托,使用技术手段增加爱奇艺公司经营的爱奇艺网站的多个视频访问量,干扰了爱奇艺网站的真实视频访问数据,其后果为,一,三被告据此谋取交易机会,直接从委托方获得经济利益;二,相关方根据与爱奇艺公司的视频合作协议,因三被告行为获取经济利益,相应地增加了爱奇艺公司不应支出的合作分成;三,破坏了爱奇艺公司收集访问数据的真实性、完整性,从而影响到爱奇艺公司对访问数据进行系统分析后作出的经营决策以及关联方的合作策略;故本院认定三被告实施的涉案行为属于市场竞争行为。

(二)涉案行为违反市场经济竞争原则,具有不正当性

经营者在市场竞争中,总是追求利益最大化,其结果必然是优胜者获得交易机会而获益,失败者丧失 机会而受损,优胜劣汰是市场竞争行为的应有之意,但若违反市场经济竞争原则而具有不正当性,则为反 不正当竞争法所禁止,根据该法第二条所确定的市场经济竞争原则,需要审查涉案行为是否有违自愿、平 等、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或公认的商业道德。

对于爱奇艺公司而言,运营爱奇艺网站获取的视频访问数据具有如下商业价值,其一,爱奇艺网站通过提供众多视频吸引相关公众,除支付定额许可使用费获取著作权人授权许可外,还采取按照视频访问量支付许可使用费的方式,视频访问数据是该种许可使用费的计算依据;其二,普通用户观看爱奇艺网站视频需要先观看贴片广告,视频访问数据是爱奇艺公司向广告投放者收取广告费的计算依据;其三,爱奇艺公司收集的访问数据信息,包含访问者IP地址、访问时间、播放视频ID、前链地址、访问工具、使用设备等众多信息,统计分析上述信息可以知悉访问者的地域分布、观看视频的时间分布、相关视频的受欢迎程度等信息,是爱奇艺公司确定市场需求,决定视频采购、视频推介、服务器布局等经营活动决策的依据;其四,是影响爱奇艺公司确定市场需求,决定视频采购、视频推介、服务器布局等经营活动决策的依据;其四,是影响爱奇艺公司在与相关著作权人签订的视频合作协议中,界定了何为视频的有效点击,三被告亦确认爱奇艺公司采取了有效的技术手段甄别无效的视频访问数据,可见爱奇艺公司明确知悉视频访问数据的商业价值,并积极采取了有效措施予以保护。

本院据此认定,访问数据对于视频网站经营者而言,既直接影响经济收入,也能经过系统分析后作为运营决策的重要考量因素,蕴含着巨大的商业价值,能给视频网站经营者带来竞争优势,爱奇艺公司依托于视频访问数据获取的商业利益应受法律保护,其他经营者可以与视频网站经营者开展自由竞争,但不得对访问数据施加超出合理界限的干扰、破坏,这不仅是视频网站经营者,也是与之相关的诸如从事著作权交易、信息网络广告等业务的经营者,所公认的商业道德。本案中,三被告明知爱奇艺公司采取技术手段防范无效的视频访问数据,应知晓视频访问数据对于爱奇艺公司存在重大的商业价值,仍然通过技术手段增加无效的爱奇艺网站视频点击量,以获取不当利益,并通过信息网络宣传推广该业务,持续地、大范围地干扰、破坏爱奇艺网站统计数据的真实性、完整性,主观恶意明显,其不尊重他人合法权益的肆意而为,显然与公认的商业道德相悖,故涉案行为违反市场经济竞争原则,具有不正当性。

(三)通过技术手段增加视频点击量的涉案行为损害了爱奇艺公司的合法权益

本院之前已论述了视频访问数据对于爱奇艺公司具有的商业价值,相应地涉案行为也就造成了爱奇艺公司的损害结果,其一,爱奇艺公司根据访问数据支付著作权许可使用费,而基于甄别技术的有限性、滞后性,爱奇艺公司如未能甄别虚假访问数据,将支出不应承担的许可使用费。其二,爱奇艺公司通过系统分析视频访问数据来探知市场需求,进而作出经营活动决策,而基于不真实的访问数据,爱奇艺公司会做出错误的判断,导致竞争优势的丧失。其三,视频访问量是影响爱奇艺网站中视频排位的因素之一,面对海量的视频内容和有限的观赏时间,消费者一般会根据服务提供者设置的榜单推荐来选择视频,因虚假访问量而排位在先的视频由于并不能真实反映消费者以及市场的需求,因此被误导的消费者一旦发现视频排位与质量不相吻合时,将产生不良用户体验,从而怀疑爱奇艺网站的访问数据,进而不再信赖爱奇艺公司的商业信誉,最终选择其他服务提供商导致爱奇艺公司经济利益的再损失。

另,涉案纠纷发生于信息网络视频服务行业中,信息网络的特点之一就是没有明显的区域边界,相应的消费者范围较广,而且爱奇艺公司作为国内知名的视频网站经营者,拥有庞大的消费者群体,反不正当竞争法的立法宗旨之一就是保护消费者的合法权益,故在判断涉案行为是否构成不正当竞争时,应一并考量涉案行为是否会误导消费者,损害消费者的合法权益。如前所述,若爱奇艺网站不能有效排除无效访问数据,采取技术手段获得较高访问量的视频即可能排位在先,会使消费者误认为该视频符合大众欣赏眼光、更值得观看,从而引起消费者的错误关注;而且爱奇艺公司基于错误访问数据统计分析后作出的服务器地域布局,可能影响消费者的观看体验。

综上所述,本院认为,三被告在市场竞争中,分工合作,共同实施通过技术手段干扰、破坏爱奇艺公司运营的爱奇艺网站的访问数据,违反公认的商业道德,损害爱奇艺公司以及消费者的合法权益,根据反不正当竞争法第二条规定,构成不正当竞争。

爱奇艺公司还主张涉案行为违反《网络交易管理办法》第十九条、《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第二十七条规定,本院认为,首先,《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裁判文书引用法律、法规等规范性法律文件的规定》第四条规定,民事裁判文书应当引用法律、法律解释或者司法解释。对于应当适用的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或者自治条例和单行条例,可以直接引用。而《网络交易管理办法》系行政规章,非法院审理涉案纠纷时应当引用。其次,《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第二十七条主要规制危害网络安全的行为,并非制止依附于他人信息网络开展损害他人竞争优势的不正当竞争行为,亦不适用于涉案纠纷。故对爱奇艺公司主张的上述请求权基础,本院不予采纳。

关于焦点二,《中华人民共和国侵权责任法》规定,侵害他人民事权益的,应当承担赔偿损失、消除 影响等侵权责任。二人以上共同实施侵权行为,造成他人损害的,应当承担连带责任。

如本院前述,吕云峰、胡雄敏涉案行为并非为飞益公司利益履行职务,三被告具备共同的侵权故意, 分工合作完成涉案侵权行为,应认定构成共同侵权,就此承担连带责任。

爱奇艺公司主张因涉案侵权行为造成的损失以及三被告因侵权行为所获的利润难以计算,要求按照法 定赔偿标准获赔,本院予以准许,根据三被告的侵权时间、侵权规模、收费标准、干扰破坏爱奇艺网站访 问数据的次数以及主观恶意程度等因素酌情判定赔偿金额为50万元。本院注意到,爱奇艺公司主张经济损 失高达500万元的主要理由是干扰爱奇艺网站访问数据的次数畸高,其认为2017年2月1日至6月1日的4个月 期间,三被告实施侵权行为中仅访问地址包含mei jujia字段的刷量次数已达9.5亿余次,按照三被告每万次点击收费15元的标准,以及三被告自认的自2016年10月开始实施侵权行为的侵权时间进行计算,三被告违法所得不少于390余万元,考虑到三被告通过多个域名实施侵权行为,实际非法收益远超500万元。对此,本院认为,首先,爱奇艺公司提供的网络访问数据确实显示4个月间,访问地址包含mei jujia字段的访问次数高达9.5亿余次,但是上述数据系原始数据,基于爱奇艺公司设置了甄别虚假访问数据的技术手段,大部分虚假的访问数据已被甄别予以剔除,对于无效访问数据,三被告既不能收取委托方的报酬,爱奇艺公司也无需支付著作权许可使用费,并且爱奇艺公司也确认爱奇艺网站中并非所有的视频均是采取按照访问数据支付著作权许可使用费的计费方式,故不能简单地将某时期内原始访问数据和三被告的收费标准的乘积作为三被告的违法所得;其次,虽然三被告未能提供充分证据证明实际支出的成本金额,但实施涉案侵权行为确需支出购置设备、流量以及人力支出等成本,本院酌定赔偿金额时应予以考量,故爱奇艺公司主张经济损失高达500万元,本院不予支持。

爱奇艺公司主张在《法制日报》中缝以外版面刊登声明,消除影响,鉴于三被告的涉案侵权行为确实 误导了相关公众,损害了爱奇艺公司的商业信誉,扰乱了正常的市场竞争秩序,理应消除相应影响,爱奇 艺公司要求刊载声明,消除影响的方式尚属合理,本院予以支持。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自1993年12月1日起施行)第二条、第二十条第一款,《中华人民共和国侵权责任法》第八条、第十五条第一款第六项、第八项、第二款规定,判决如下:

裁判结果

- 一、被告杭州飞益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吕云峰、胡雄敏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连带赔偿原告北京爱奇艺科技有限公司经济损失50万元;
- 二、被告杭州飞益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吕云峰、胡雄敏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于《法制日报》中缝以外版面刊登声明,消除不正当竞争行为对原告北京爱奇艺科技有限公司造成的影响(声明内容须经本院审核,如不履行,本院将在相关媒体上公布本判决的主要内容,费用由被告杭州飞益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吕云峰、胡雄敏连带负担);
 - 三、驳回原告北京爱奇艺科技有限公司的其余诉讼请求。

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案件受理费46,800元,由原告北京爱奇艺科技有限公司负担21,060元,被告杭州飞益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吕云峰、胡雄敏连带负担25,740元。

如不服本判决,可以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 副本,上诉于上海知识产权法院。

审判人员

北京爱奇艺科技有限公司与杭州飞益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吕云峰等不正当竞争纠纷一审民事*****



扫一扫, 手机阅读更方便